

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文件

农生态(培)[2024]65 号

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 关于做好《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工作动态》 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农业环保)站、农村能源站(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技推广总站:

为贯彻落实部领导关于加大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宣传力度的指示要求,应全国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和农村能源生态建设两大体系诉求,经报请部领导同意,原《农业农村科教动态—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专刊》更名为《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工作动态》(以下简称《工作动态》),由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负责编印。《工作动态》设置政策聚焦、国际资讯、重点工作、地方动态和行业热点等栏目,每月 1 期。为编印好《工作动态》,更好的反映行业发展成效和地方工作成果,请各地积极开展《工作动态》信

息报送工作。现就信息报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内容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和农村能源生态建设工作的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落实情况,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相关决策部署的情况。

(二)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和农村能源生态建设的工作部署、重要会议精神和政策文件要求的情况,以及重要工作、重大任务的部署和推进情况。

(三)地方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关于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和农村能源生态建设的工作调研、制度建设、政策措施、资金投入、平台建设等方面的重大举措和重大进展。

(四)各地推动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耕地重金属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农业野生植物保护、生态循环农业建设、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农业绿色发展等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建设中的创新举措、实践经验、技术模式、典型案例等。

二、文稿要求

(一)文稿内容要以正面宣传为主,主题明确、观点正确、内容具体翔实;要标题准确、结构简洁、文字精练、数据准确、逻辑清晰;要注重时效,及时报送。

(二)文稿字数要控制,工作简讯类文稿 900 字以内,调查研究、政策解读、典型案例、专题约稿类文稿 1500 字以内。文稿末尾

标注供稿单位及作者姓名或信息来源。

(三)文稿报送时间为每月 25 日前。

三、报送方式

(一)每个单位应确定一名信息员。信息员要有较高政治觉悟、较强业务能力、较强的综合分析和文字表达能力,具体负责本省域信息编撰报送工作。

(二)各单位信息员请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前填写《〈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工作动态〉信息员报送表》(见附件 1)并发送至生态总站电子邮箱,并及时扫描二维码加入信息员微信群(见附件 2)。

(三)文稿须经本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审核签字后报送。报送时将本单位领导审核签字页(图片)、信息文稿(word 文本)等发送至生态总站电子邮箱,来稿文件命名为“单位+信息标题”。

四、其他事项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文稿内容,严把文字质量关,按照文稿“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提升信息的准确度与权威性。

(二)年底依据各单位信息报送及采用情况,生态总站将对优秀信息员予以表扬。

五、联系方式

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

联系人:万小春、孙玉芳

电 话:010-59196357、010-59196355

邮 箱:reea5261@126.com

附件:1.《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工作动态》信息员报送表

2. 信息员微信群二维码

农业农村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

2024年10月9日



附件 1

《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工作动态》信息员报送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座机和手机)	邮箱	备注

注：请各单位于 10 月 21 日将此表发送至 reea5261@126.com。

附件 2



信息员微信群二维码

